

險種名稱：元大人壽美好時刻美元養老保險 (BD)

商品文號：114 年 7 月 15 日元壽字第 1140006030 號函備查

商品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滿期保險金

※本商品有提供身故保險金及完全失能保險金分期定期給付。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商品為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契約，不得與以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

※本契約於訂立契約前已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元大人壽美好時刻美元養老保險 (BD)，本商品依彰化銀行商品風險等級分類為 RR1，適合保守型客戶購買。



CHANG HWA BANK

彰化銀行



保單條款

元大人壽美好時刻

美元養老保險



美元收付，資產配置更多元

以美元貨幣計價，多元配置資產，分散風險。



一次繳費，期滿領回滿期保險金

繳費一次，享有十年保障，期滿生存可領取滿期保險金。



身故給付一次、分期自由選

身故保險金可選擇一次或分期請領，達到妥適分配效果。



享有保費折扣，保費越高折扣越多

達保費門檻，最高可享2%保費折扣。

彰銀防詐宣導：防詐「五不」原則，「不接陌生來電」、「不點未知連結」、「不聽投資明牌」、「不怕莫名威脅」、「不給個人資料」。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詳細情形請參照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並請銷售人員向您詳細說明上開三事項之內容。關於本商品之除外責任請詳參保單條款第24條。
- 本商品經元大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元大人壽及其負責人依法負責。
- 解約金非保險給付項目。投保後解約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約定為準。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瞭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元大人壽美好時刻美元養老保險之預定附加費用率為最高9.6%，最低4.8%；如要詳細瞭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詢元大人壽服務人員、服務據點或撥打免費服務及申訴專線：0800-088-008或至元大人壽網站查詢www.yuanta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險之相關稅賦。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本保險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保障。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二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說明請至元大人壽網站查詢。
- 本商品為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契約，不得與以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
- 本契約保險費之收取或返還、支付或償還保險單借款本息、解約金、返還保單價值準備金、各項保險金給付及其他款項收付之幣別，皆以美元為貨幣單位。
- 外幣保險單借款額度需視公司國外投資之自有外幣資金而定，元大人壽將隨時機動調整公告之權利。
- 本商品詳細內容以投保當時契約條款及元大人壽核保、保全作業之規定為準，元大人壽保留承保與否及隨時調整專案內容之權利。
- 本商品得銷售予高齡客戶(達65(含)歲以上之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實際繳交保險費之人)，為充分瞭解客戶特性，高齡客戶需填寫高齡投保評估量表，若評估結果顯示其不具有辨識不利其投保權益情形之能力，元大人壽不予承保。
- 本商品由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彰化銀行代理銷售，惟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留本商品核保及最後承保與否之一切權利。
- 本商品提前解約之解約金不視為保險給付，應依相關稅法規定辦理。

欲詳細瞭解元大人壽公開之相關資訊及說明，您可選擇親洽元大人壽詢問或至網址www.yuantalife.com.tw 查詢下載。

免費服務及申訴專線：0800-088-008，公司地址：105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7樓



投保範例

40 歲的元先生投保「元大人壽美好時刻美元養老保險 (BD)」保險金額 205,940 美元，原始躉繳保險費 204,087 美元，符合高保費 2% 折扣，折扣後實繳保險費 200,009 美元，相關範例數值如下：

(幣別/單位：美元/元)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累計實繳保險費	年度末解約金	年度末身故/ 完全失能保險金	滿期保險金
1	40	200,009	148,133	316,027	-
2	41	200,009	164,381	287,652	-
3	42	200,009	212,242	299,243	-
4	43	200,009	220,994	311,266	-
5	44	200,009	230,097	323,750	-
6	45	200,009	239,529	336,696	-
7	46	200,009	250,094	350,132	-
8	47	200,009	260,061	364,085	-
9	48	200,009	270,379	378,531	-
10	49	200,009	281,108	393,551	281,108

※上表所列資料數值係預定利率 4.10% 計算所得。

※上表年度末解約金係為未領取滿期保險金之數額。

※上表所列資料數值僅供參考，可能存在因小數點四捨五入進位之差異，實際數值詳閱保單頁面為準，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匯款相關費用及其負擔對象

本保險商品相關款項之往來，若因匯款而產生相關費用時，除下列各款約定所生之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元大人壽負擔外，匯款銀行及中間行所收取之相關費用，由匯款人負擔之，收款銀行所收取之收款手續費，由收款人負擔：



元大人壽指定銀行相關訊息

款項項目	匯款相關費用		
	匯款銀行	中間行	收款銀行
因可歸責於元大人壽之錯誤原因，致元大人壽依保單條款第三十條第二項第一款、第二款前段約定為退還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元大人壽		
因可歸責於元大人壽之錯誤原因，要保人或受益人依保單條款第三十條第二項第三款前段約定為補繳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因元大人壽提供之匯款帳戶錯誤而使要保人或受益人匯款無法完成時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要保人或受益人若選擇以元大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交付相關款項且匯款銀行及收款銀行為同一銀行時，或以元大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受領相關款項時，其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元大人壽負擔，不適用上表約定。

元大人壽指定銀行之相關訊息可至元大人壽網站（網址：<https://www.yuantalife.com.tw>）查詢。

風險告知

匯兌風險：本商品係以美元計價，要保人及受益人須自行承擔美元與他種貨幣間進行兌換(例如將新臺幣兌換成美元繳納保險費或於領取保險金後將美元兌換成新臺幣)時產生之匯率變動風險，可能造成匯兌價差的收益或損失。

政治風險：商品貨幣 (美元) 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 (大選、戰爭) 而受影響。

經濟變動風險：商品貨幣 (美元) 之匯率可能受到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 (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 而受影響。

名詞解釋

保險金額	係指保險單首頁所載本契約之投保金額，保險金額有變更時，以變更後的金額為準。
當年度保險金額	係指保險金額乘以保單條款附表一所列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數所得數額。
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期間	係指依本契約要保書約定之給付期間，該期間可為五年、十年、十五年、二十年或三十年，如該期間有所變更時，則以變更後並批註於保險單之期間為準。
門檻比率	係指保單條款附表三所載被保險人到達年齡對應之比率。

◎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期間屆滿時，本契約即行終止。

◎本契約於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期間，要保人不得變更或終止本契約，且不得以保險契約為質，向元大人壽借款。

給付內容

給付項目	內容
身故保險金或 喪葬費用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元大人壽按身故當時下列三者中之最大值給付「身故保險金」： 一、「當年度保險金額」。 二、「躉繳保險費」的一點零三倍。 三、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當時門檻比率。 ◎如要保人指定分期方式給付「身故保險金」，元大人壽將以前述「身故保險金」之金額，依保單條款第十七條約定給付予受益人。 ◎訂立本契約時，以實際年齡未滿十五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除喪葬費用之給付外，其餘死亡給付之約定於被保險人實際年齡滿十五足歲之日起發生效力；被保險人實際年齡滿十五足歲前死亡者，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給付後本契約之效力即行終止，但若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身故保險金」，改依保單條款第十七條第一項約定辦理。
完全失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二所列完全失能項別之一者，如要保人指定一次性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元大人壽按完全失能當時下列三者中之最大值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 一、「當年度保險金額」。 二、「躉繳保險費」的一點零三倍。 三、保單價值準備金乘以當時門檻比率。 ◎如要保人指定分期方式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元大人壽將以前述「完全失能保險金」之金額，依保單條款第十七條約定給付予被保險人。 ◎給付後本契約之效力即行終止，但若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完全失能保險金」，改依保單條款第十七條第一項約定辦理。
滿期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於保險期間屆滿時仍生存者，元大人壽按當時下列二者中之最大值給付「滿期保險金」： 一、「保險金額」的一點三六五倍。 二、「躉繳保險費」的一點零三倍。 ◎給付後本契約之效力即行終止。
分期定期保險金	◎自分期定期給付開始日起，本契約即不適用保單條款第十四條至保單條款第十六條之約定。元大人壽依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期間及保單條款第二條定義之分期定期保險金預定利率將指定保險金換算成每年年初應給付之金額，按約定將每期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予受益人。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期間屆滿時，本契約即行終止。 ◎元大人壽依保單條款第十四條約定計算之「身故保險金」(不包括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將各受益人應得之「身故保險金」扣除各受益人之指定保險金後，尚有餘額時，應將該餘額於分期定期給付開始日，給付予各受益人。 ◎元大人壽依保單條款第十五條約定計算之「完全失能保險金」，扣除被保險人之指定保險金後，尚有餘額時，應將該餘額於分期定期給付開始日，給付予被保險人。

※詳細給付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投保規則摘要

1. 繳別：躉繳
2. 繳費方式：銀行自動轉帳、外幣匯款
3. 繳費年期、保障年期、承保年齡、承保金額：

繳費年期	保障年期	承保年齡	承保金額
躉繳	10 年	0~88 歲	0.3 萬美元 ~750 萬美元 (投保金額以萬美元為單位計算，以每十美元增加)

4. 保費折扣規則：
 - (1) 躉繳採自動轉帳繳費無 1% 保費折扣。
 - (2) 本商品享有高保費折扣，折扣率如下：

繳費年期	主契約折扣前之保費	折扣率
躉繳	≥1 萬美元	0.6%
	≥4 萬美元	1.2%
	≥13.5 萬美元	2.0%

(3) 本商品不適用集體彙繳折扣。

5. 其他投保規則：
 - (1) 本商品不可附加附約。

*** 本商品最高保費折扣上限為 2%。**

※詳細內容請詳本商品銷售當時之投保規則或請洽銷售人員辦理，元大人壽保留調整上述投保規則之權利。

保險商品成本分析

揭露本保險商品成本分析數值，其計算公式為：

$$\frac{CV_m + \sum Div_t (1+i)^{m-t} + \sum End_t (1+i)^{m-t}}{\sum GP_t (1+i)^{m-t+1}}, m = 1, 5, 10, 15, 20$$

i ：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第一銀行、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度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註)

CV_m ：第 m 年保單年度之年未解約金。

Div_t ：第 t 年保單年度之可能紅利金額。(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故無此項數值。)

GP_t ：第 t 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_t ：第 t 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本保險無生存保險金，故無此項數值。)

註：依上述定義， $i=1.75\%$ 。

<元大人壽美好時刻美元養老保險>

依被保險人代表之投保年齡及性別，計算所得保險商品成本分析數值如下：

繳費年期	性別	男性					女性				
	經過年度 投保年齡	1	5	10	15	20	1	5	10	15	20
躉繳	5	71%	103%	116%	-	-	71%	103%	116%	-	-
	35	71%	103%	116%	-	-	71%	103%	116%	-	-
	65	71%	103%	116%	-	-	71%	103%	116%	-	-

※早期解約可能有損失，可拿回的解約金可能比累積已繳納的保險費少。

※以上係元大人壽美好時刻美元養老保險各階段不同性別於不同保單年度解約可能拿回的金額與累積已繳保險費之比例。

※由上表顯示，投保後提早解約，將可能產生不利消費者之情形。

※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

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

電話：0800-088-008

E-mail：life@yuanta.com

彰化銀行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 電話：0800-365-889

彰化銀行保險代理人處客戶服務及申訴管道：

電話：02-2521-4879 E-mail：chbins@chb.com.tw